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1）046号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11）046号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上述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审核证据。选择的审核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还包括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所依据标准的适当性作出评价。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该报告关于贵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专项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南京

2011年3月2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为做好募集资金的管理及掌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认真核查，现对201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87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2010年10月11日，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6,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14.50元。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7,1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757.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393.00 万元，上述款项已于 2010 年 10 月 14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衡验字（2010）09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 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明细	工程项目支出	银行手续费	归还银行借款	支出小计	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余额
2010 年度	23,459.42	0.12	18,961.00	42,420.54	45.86	47,018.31
合计	23,459.42	0.12	18,961.00	42,420.54	45.86	47,018.3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47,018.31万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一致。

具体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存储方式	资金用途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八都支行	544601040006692	13,374.42	活期	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震泽支行	3220199763905998888	26,888.15	活期	超募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409460100100170349	6,755.74	活期	年产 300 万芯公里通信用单模光纤项目
合计		47,018.31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一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0年11月1日、28日，经公司一届第十四次、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公司将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专户中，仅用于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 2、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之间确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 3、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每月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
- 4、公司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一次现场调查；
- 5、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的违约责任。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各方均履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9,393.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59.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459.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	否	36,819.91	36,819.91	25,985.34	23,459.42	23,459.42	-2,525.92	90.28%	一期 2010 年 6 月； 二期 2011 年 10 月	987.03		否
年产 300 万芯公里通信用单模光纤	否	6,755.00	6,755.00	-	-	-	-	-	2011 年 12 月	/	/	否
合计		43,574.91	43,574.91	25,985.34	23,459.42	23,459.42	-2,525.92	90.2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一致，出现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二期工程采购的主要设备国产化，有效的降低了设备投资成本；</p> <p>(2) 本表中“年产光纤 700 万芯公里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一期项目 2010 年 6 月投产后至 12 月的效益，由于该项目尚处于投产初期，产能尚未全部发挥出来，暂不具有可比性。</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10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 201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为 20,759.42 万元，2010 年 11 月 5 日，公司对上述先期投入资金进行了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 2010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8,961.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201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将上述款项划入一般存款账户。</p> <p>(2) 2011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3 月 1 日，公司将上述款项划入一般存款账户。</p>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其他违规情形。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28日